

# 台灣兒少網路交友現象與問題分析報告

近年來，由於網際網路的普及，透過 MSN、聊天室、BBS、ICQ、或是 E-mail，孩子可以隨時隨地和網路上的人聊天、交朋友。孩子在網路上交友的原因有很多，由於網路具有「無國界」的特性，因此，孩子可以經由網路和不同地區、國家、性別和社經地位等不同類型的人做朋友，網路提供一個便利的交友管道，也滿足了孩子的好奇心。另外，網路還具有「匿名性」的特性，在網路世界中，孩子不用擔心自己的身份會被曝光，透過網路上的互動，孩子可以自由自在的抒發意見和想法。此外，孩子會因為個人的興趣和專長而常與網路上的某一群人互動，繼而形成一個固定的社群，社群中有規則、有共同的話題，較為投入的孩子會呼朋引伴邀約參與網路聚會，將一群志同道合的朋友從網路上的互動延伸到現實生活中。

台灣終止童妓協會於 2007 年的兒少網路交友現況報告中，就針對孩子網路交友的行為模式做進一步的分析，並將孩子的網路交友行為歸納為十種類型<sup>1</sup>：

1. 打發時間：透過網路聊天，消遣無聊的時光。
2. 好奇寶寶：好奇，想體驗交網友的感覺。
3. 志同道合：以結交相同興趣的網友為目的。
4. 線上戰友：找尋共同打怪的夥伴。
5. 匿名宣洩：不用擔心身分曝光，可以盡情找網友聊天，宣洩自己的情緒。
6. 無話不說：會主動告知網友個人資料，如即時通帳號、電話、姓名等。
7. 自我誇耀：想讓朋友知道自己擁有眾多的網友，證明自己的人氣。
8. 帥哥美女：只要是帥哥美女的網友，就會想要與網友更進一步的認識。
9. 電子情人：希望透過網友找尋心目中的白馬王子或白雪公主。
10. 出遊玩樂：透過認識網友，希望可以碰面出遊。

由上述發現，孩子會在網路上結交朋友，一開始不外乎是無聊、好奇、找尋同伴和宣洩情感，甚至會進一步地想和網友在現實生活中互動或親密的交往。但是，由於網路有隱密的特性，所以孩子在交友的過程中，會因為看不見對方而有許多無限的想像，這些想像卻是與現實脫離的；另外，網路上所傳遞的訊息未必都是真實的，很有可能會被有心人士造假、謊騙，這些都會為孩子帶來許多危機和陷阱。

---

<sup>1</sup> 資料來源：台灣終止童妓協會整理。

兒童福聯盟曾於 2005 年和優仕網進行網路調查<sup>2</sup>，瞭解孩子網路交友的情形。在 1,331 份由 18 歲以下兒童少年所填寫的有效問卷中，發現有八成五以上（85.1%）的孩子交過網友，近五成（48.1%）的孩子曾與網友見過面，且有一成（10.5%）的孩子會和僅認識一週內的網友見面，甚至有 6.1% 的孩子認識的當天就會和網友見面。若孩子是單獨前往，又沒有事先告知家長或同儕朋友，恐怕對孩子的人身安全造成很大的威脅。

近年，一些關心兒少網路交友議題的社會福利團體，如：台灣終止童妓協會、兒童福利聯盟基金會等機構，在實務工作的經驗中發現，兒少沈溺於網路交友的案例層出不窮，甚至衍生出許多的社會問題，包括孩子遭受網友性侵的事件，或者孩子因為過度沈迷於網路而中輟、離家/逃家的案例，幾乎每日都能在新聞媒體上出現，不僅對孩子造成身心的傷害，也讓許多家庭瀕臨破碎。以下便說明網路交友可能帶給孩子有哪些危機。

## 一、兒童少年網路性侵害事件

根據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 2006 年與 2007 年的性侵害犯罪事件通報數據顯示，全台灣遭受網友性侵害的人數從 2006 年的 444 位增加為 578 位。進一步分析，未滿 18 歲兒童少年遭受網友性侵害在 2006 年就有 314 人，2007 年有 368 人，各占當年度遭受網友性侵受害者的 70.7% 和 63.7%。另外，在受害者的性別方面，2006 年女性受害者有 420 位，占遭受網友性侵受害者的 94.6%，2007 年有 546 位，占 94.5%。由此可見，兒童少年與女性是網路交友最大的受害族群（表 1）。

中央警察大學刑事警察學系廖有祿教授曾對網路交友加害人的行為模式進行分析<sup>3</sup>，兒童少年和家長對於這樣的交友行為模式不可不慎。

1. 單刀直入：加害人主動透露連絡方式，解除網友心防。
2. 故作姿態：以欲擒故縱姿態，使對方誤認其與一般人不同或較為特別，而有興趣與其交往。

<sup>2</sup> 兒童福利聯盟（2005）。E 世代孩童網路離家暨網路交友調查報告。

<sup>3</sup> 廖有祿（2007）。解構網路交友加害人、被害人及其情境，發表於 2007 年 11 月 14 日「保護兒少上網安全國際研討會：網路交友安全防制策略」，台灣終止童妓協會主辦，台北市國立編譯館 10F 會議廳。

3. 風雅名士：男方以才子自居，以博得女方的青睞。
4. 出遊徵伴：網友拋出集體出遊的啟事，徵求志同道合者共襄盛舉。
5. 分享心情：加害者安慰被害人，共同分享心情故事。
6. 釋出善意：主動教導對方學習某項技能，提供禮物等手腕，以獲得其好感。
7. 死纏爛打：鎖定某一對象，窮追不捨，處處干擾對方。
8. 尋尋覓覓：男方搜尋女性網友，符合條件者則深入交談，不合者，隨即走人。
9. 情慾探索：藉由略帶有性暗示的字眼，或由與網友的互動中，試圖瞭解對方是否為性開放之人。
10. 色慾薰心：典型的援交交談，加害人以援交條件做溝通。

**表1：2006年和2007年遭受網友性侵害的人數-按年齡和性別分**

年度	2006年	2007年
<b>年齡</b>		
0~6 歲未滿	0	1
6~12 歲未滿	1	5
12~18 歲未滿	313	362
18~24 歲未滿	71	107
24~30 歲未滿	27	40
30~40 歲未滿	13	21
40~50 歲未滿	3	7
50~65 歲未滿	0	0
65 歲以上	5	2
不詳	11	33
<b>性別</b>		
男性	12	20
女性	420	546
不詳	12	12
<b>總數</b>	<b>444</b>	<b>578</b>

資料來源：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

## 二、兒童少年網路離家/逃家

國二的小惠認識網友後常常在晚上被網友約出去，男網友是個大小惠 17 歲且離過婚的男子...『我的女兒很乖的，自從認識那個網友個性都變了，變的連媽媽都不要了。我每天都睡不著，沒有看到女兒我沒有辦法放心。我每次都會提醒小惠不要陷下去，但是她就是不聽竟然被男網友騙走離家了...』(兒童福利聯盟「失蹤兒童少年資料管理中心」)

欣欣的父母離婚了，媽媽為了養活自己與欣欣兼了兩份工，每日早出晚歸。由於媽媽很少陪欣欣，當欣欣面對課業的壓力以及同儕的問題，欣欣只能向網友尋求慰藉，每天都要跟網友講到話，才能夠讓自己的委屈與抱怨發洩出來，只是沒想到天天與網友聊天尋求慰藉的下場，竟然是上萬的電話費。在闖下大禍後，欣欣想離家獨立生活，或許媽媽的壓力就不會那麼大了，最重要的是，可以趕快離開眼前一煩人的學校、老師、討厭的同學... (兒童福利聯盟「失蹤兒童少年資料管理中心」)

以上二個個案都是因為網路交友而離家的真實案例。青少年網路逃家的比率有逐年增加趨勢，兒童福利聯盟「失蹤兒童少年資料管理中心」陸續接到因為網路交友或是沈迷網路遊戲而離家的個案，截至民國 2008 年 5 月底止，自願性離家個案共有 764 件，網路離家個案總共有 106 件，占了自願性離家的 13.87%，發展至今網路離家比例逐年升高，近年來的報案量持續成長中，網路離家比例較去年同時期成長 2 個百分比。

表 2：網路離家個案之年度男女比例分析

年度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5 月底)	總和
男	2	1	0	4	7	2	0	1	0	17 (16%)
女	4	7	5	14	24	17	6	9	2	89 (84%)
總和	6	8	5	18	31	19	6	10	2	106

進一步分析發現，這些網路離家的孩子，從先前清一色為高中女學生，年齡逐漸往下滑落到國中時期，尤其以國一、國二學生為多 (66.03%)。離家的原因很多元，青少年多是到網咖玩線上遊戲過於沈迷而忘了回家，青少女多是為了

見網友，有的是與網友一對一見面，有的是一對多見面，還有網友再介紹別的網友一起見面。

另外，青少年所交往的網友年齡層，多是十八歲到二十五歲的成年人居多，最高的年齡層則是約三十歲。成年世界的多采多姿是一心追求獨立的青少年所嚮往的，所以就像飛蛾撲火般的被吸引。不過孩子只看到了成人世界的美好，卻對人心的險惡少了判斷的能力，讓涉世不深的孩子容易成為被誘騙的對象。網友的性別，男女都有，男網友比例高於女網友。

中心在已經尋獲的 84 個網路離家個案中，進一步分析出網路離家的孩子，青少年多流連在網咖或公共場所，而青少女大多會住在網友家，她們幾乎都是出於自願（表 3）。一開始因為擔心回家被責罵或是一時賭氣而不願意回家，又苦於無棲身之所，都會住在網友家，有的網友人很好，會幫忙勸孩子回家，會幫忙找打工，因為患難而漸生真情，發展出戀情者大有人在。不過當然不是所有人都會如此幸運，有的網友居心不良，常在寄宿的第一晚就霸王硬上弓，強迫發生性關係，嚴重者會被拘禁或是不小心懷孕而被迫墮胎。孩子在離家期間的遭遇，會對孩子未來的發展造成影響，尤其是遭受到性侵害經驗的孩子身心上都需要付出極大的代價，需要極長的時間才能恢復。

另外，中心發現當孩子離家，日常生活花費就成了很大的問題。大部分孩子剛開始都會使用自己的零用錢或是自行提款來應急，離家時間一久，有五成的孩子會仰賴網友生活，有二成五的孩子會設法去找打工來養活自己，甚至有的孩子透露，會被網友唆使援交取得食宿和生活的保障（表 4）。

在尋獲的個案中也發現一個特別的現象，有的孩子會從一而終都住在同一個網友家，有的孩子則會不斷轉換到不同網友家居住，狀況多為網友無力再負擔生活費或是與網友吵架後離開，值得注意的是不論是被趕出門還是負氣離開的孩子，多會再循先前離家的模式，找到其他的網友見面進而留宿。

綜合上述發現，當孩子網路離家的時候，網友便成為孩子離家後最重要的資源。孩子不僅可以從網友身上獲得情感的慰藉，還可以得到生活的費用和住所的供應。但孩子也很有可能因此誤入網友的陷阱，如：要與網友發生性關係作為交換條件，甚至被迫從事援交，使得網路離家的孩子步入無法挽回的路。

表 3：兒少網路離家歷程

離家歷程	人數
流連網咖	12
流連公共場所（大賣場，公園及火車站）	7
被親友收留	7
被網友收留（一對一）	<b>42</b>
被網友收留（一對多）	<b>16</b>
總和	84

表 4：兒少網路離家維生方式

維生方式	人數
網友提供生活費	<b>42</b>
自行打工	21
原有的零用錢或是自行提款	21
總和	84

## 呼籲～ 孩童網路交友「十不守則」

- ◇ 「不」要隨便在網路上公開你的身分資料
- ◇ 「不」要借錢給剛認識不久或從未謀面的網友
- ◇ 「不」要單獨和網友見面
- ◇ 「不」要在陌生或隱密的場所和網友見面
- ◇ 「不」要隨意接受網友的餽贈
- ◇ 和網友見面前，「不」要對所有人隱瞞網友的資料或見面的時間、地點
- ◇ 和網友見面時，「不」要讓飲料和食物離開你的視線
- ◇ 和網友相處時，「不」要鬆懈你的警決心
- ◇ 如果網友做出讓你覺得奇怪或不舒服的舉動，要勇敢說「不」
- ◇ 萬一被網友威脅、恐嚇、侵犯或傷害，「不」要忘記求救